

证券代码：839753

证券简称：通达航运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 年 5 月 28 日

生效日期：2019 年 5 月 24 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住所地：江西省南昌红谷滩新区赣江中大道 1218 号新地中心 A 栋 608 室

陈式友，男，1968 年 4 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能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挂牌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

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陈式友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未完成，公司无法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目前仍在积极安排年报审计及编制工作，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度报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给予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122 号）

江西通达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

